

## 附件

# 探採事業部對外提供探勘資料及收費原則

93 年 4 月 27 日修訂  
102 年 9 月 30 日修訂  
103 年 4 月 15 日修訂  
103 年 12 月 11 日修訂  
104 年 9 月 15 日修訂  
107 年 1 月 25 日修訂

- 一、依本收費原則，本事業部對外提供之探勘資料依以下各點收費：
  - (一) 地質資料售價以資料產生成本之 50% 計價收費，如表(一)。
  - (二) 震測剖面及重力資料售價以資料產生成本之 5% 計價收費，如表(一)。
  - (三) 電測資料售價以每公尺單價為各類型電測之收費，如表(二)。
  - (四) 海域震測資料售價參考國際市場行情並以資料產生成本約 5% 計價收費，如表(三)。
  - (五) 對外提供之探勘資料若涉及機密資料，需簽訂保密合約。
  - (六) 售出之探勘資料，未經本事業部同意不得發表或轉讓。
- 二、本事業部不對外提供之探勘資料項目：
  - (一) 航照、經營礦區內地面地質圖幅、生產礦區井下地質資料及經營礦區內井下 500 公尺以下之地質資料等列為限閱以上之機密等級者。
  - (二) 繪圖於聯勤圖或相關地形圖上比例尺 50,000 分之一以上之探勘圖，未取得售圖單位之授權。
  - (三) 負責提供資料之各級主管鑑於內、外經營環境變化，必要時得拒絕提供資料。
- 三、本收費原則，為因應不同之買方需求與用途，亦訂定給予不同折扣計價：
  - (一) 學術單位以訂價之 10%(一折)計價，惟須向本事業部提出研究計畫，並經本事業部審核通過，共享研究成果。
  - (二) 已與本公司簽署合約之合作探勘公司，按照「探採事業部提供國內礦區合作探勘公司收費，如表(四)」計價。不屬於此收費之探勘資料類型，以訂價之 50%(五折)計價。
  - (三) 若該海域震測及井資料權益非本事業部 100% 持有，則需與共同持有之合作探勘公司協商該資料之售價後，陳執行長核定。

(四) 非營利法人機構及政府機關，視個案情況簽呈。

(五) 例外之特殊情事，由總經理裁示。

四、探採事業部對外提供探勘資料各單位業務及流程，如附件。

五、本收費原則經執行長核定後實施，並報總經理備查，修訂時亦同。

表(一)：探採事業部對外提供探勘資料收費原則

單位：新台幣元

測勘資料項目	資料型態	計價單位	訂價
1/100,000 地質圖	2	幅	20,000
1/25,000 地質圖	2	平方公里	13,000
井下綜合柱狀圖(1/500)	2	公尺	7,500
地質構造剖面圖(1/25,000)	2	平方公里	3,900
地下構造圖(1/25,000)	2	平方公里	19,500
等厚圖	2	平方公里	19,500
圖幅說明書	2	幅	20,000
震測剖面	1+2	公里	15,000
重力資料	2	測點	420

註：資料型態：1 電子式，2 非電子式；另「井下綜合柱狀圖(1/500)」項加計資料製作工本費 1,000 元/井。

表(二)：探採事業部對外提供電測資料收費原則

單位：新台幣元/公尺

項次	電測資料項目	單價
1	ES；IES；LL7；MLC；MLL；PL；PML；MSFL；Tempt log	150
2	ISF；IES；DIS；DLL	180
3	PI	190
4	AIT	240
5	LDL,FDC	190
6	CNL,CPS,GRN	180
7	BHC	160
8	AS/STC	380
9	GR	50
10	NGS	120
11	HDT/CYDIP	160
12	SHDT/CYDIP	240
13	FMS/CYDIP	260
14	FMS/BORMAP	480
15	CBL	130
16	CET	180
17	USI	300
18	TDT	200

註：1.最低提供單位為 300 公尺。 2.電測資料係指電測圖或磁帶。

表(三)：探採事業部對外提供海域震測資料收費原則

單位：美元

測勘資料項目	資料內容	計價單位	訂價
2D 震測 (原始資料)	SEG Y 及觀測紀錄	公里	60
2D 震測 (移位處理資料)	SEG Y 及觀測紀錄 (影像檔)	公里	100
3D 震測 (原始資料)	SEG Y 及觀測紀錄	CDP 公里	120
3D 震測 (移位處理資料)	SEG Y 及觀測紀錄 (影像檔)	CDP 公里	160

註 1：已與本公司簽署合約之合作探勘公司，按表(三)訂價之 50%(五折)計價。

註 2：2D 震測資料製作費用 USD40/公里；3D 震測資料製作費用 USD40/CDP 公里。

表(四)：探採事業部提供國內礦區合作探勘公司收費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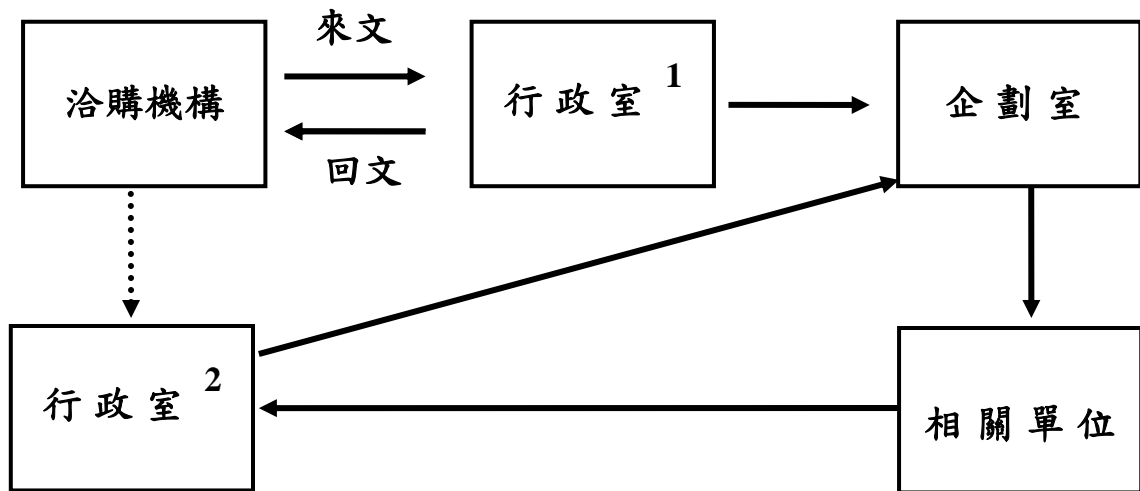
單位：美元

測勘資料項目	資料內容	計價單位	訂價
井下地質報告	地質報告 綜合柱狀圖 地質構造剖面圖 目標層頂部地下構造圖 電測圖	一口井	(A) 40,000 (B) 30,000 (C) 20,000 (D) 10,000
泥漿測錄報告		一口井	5,000
VSP		一口井	10,000
2D 震測線(SEG Y)		公里	500
註：(A)1991 年以後(含)完井、總井深大於 2500 公尺 (B)1991 年以後(含)完井、總井深小於(等於)2500 公尺 (C)1991 年以前完井、總井深大於 2500 公尺 (D)1991 年以前完井、總井深小於(等於)2500 公尺			

註：海域探勘井之井下地質報告為該井所有資料(包含電測、VSP 等…)

# 附件一

## 探採事業部對外提供探勘資料各單位業務及流程



備註：各單位負責業務及作業流程

一、行政室<sup>1</sup>：1.辦理收發文。2.送交企劃室簽辦。

二、企劃室：1.送相關業務單位協辦。

2.通知洽購機構繳款與領取資料。

三、相關單位：1.決定擬出售之探勘資料項目，陳核後行政室。

2.洽購機構繳款後之收據一份送企劃室留存。

四、行政室<sup>2</sup>：1.根據相關單位送來之擬出售之探勘資料項目核對本辦法中的收費標準給予綜合計價，總價單送企劃室。

2.洽購機構繳完費用後之收據，一份送企劃室留存。